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037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选中移物联网智能会议行业终端产品生产采购项目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智能会议行业终端产品生产采购项目框架采购合同》（以下简称“框架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本次框架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该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选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成为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智能会议行业终端产品生产采购项目的中选候选人。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兆能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签订的《智能会议行业终端产品生产采购项目框架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乔辉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7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呼叫中心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信息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全国；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物联网系统软件开发、销售；物联网系统设备销售、维护；物联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工程设计、安装、维护；仪器仪表及配件、计量器具、电力设备、电子产品、智能家居、智能门锁、智能安防设备、车联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传感器、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智能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计算机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水处理设备、净水设备及配件的研发、设计、销售；销售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从事科技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的长期客户，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本框架合同的不含税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61,497,737.38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壹佰肆拾玖万柒仟柒佰叁拾柒元叁角捌分），含税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69,399,991.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玖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壹元整）。

2、产品概述：视频会议终端是中国移动面向企业客户市场提供的应用于大、中、小型会场的视频会议业务的配套设备。终端的核心功能为：（1）会议终端通过宽带接入 Internet，登录 IMS，实现高清语音、视频和辅流的功能。（2）会议终端通过 SIP 协议和云视讯会议平台对接，完成作为 SIP 终端接入会议的功能。（3）会议终端通过 TR069 协议和终端网管系统相连，接受网管系统对其进行整机设备和管理软件的管理。

3、本合同已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公司印章，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自较迟的签署日起生效。本框架合同的有效期限为贰年。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框架合同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框架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上述合同系深圳兆能中标以后，中移物联网有限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公司最终可实现的销售收入以实际完成的订单金额为准，上述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

3、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智能会议行业终端产品生产采购项目框架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